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非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招攬，本公布或其任何内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本公布或其任何副本不可攜入美國或於美國分發。

本公布所載資料不會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其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布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招攬。本公布所述的該等債券及股份並未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且除非已根據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將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該等債券或股份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REXLot Holdings Limited

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完成發行

於二零一九年到期、本金額為1,600,000,000港元之4.5厘可換股債券
（可轉換為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及

海外監管公布

經辦人

Daiwa
Capital Markets

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BofA Merrill Lynch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布，根據認購協議發行本金額為1,600,000,000港元之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而發行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一事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完成。預期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於新交所上市。

謹此提述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之公布（「該公布」），內容有關建議發行債券。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布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發行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布，根據認購協議發行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而發行本金總額為1,600,000,000港元之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一事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完成。

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於新交所上市

預期實發債券及增發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於新交所上市。發售通函將會登載於新交所網站(www.sgx.com)。

本公布僅為便利向香港投資者同步發布資料而作出，概無任何其他目的。

發售通函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之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之招股章程、通告、通函、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且並非有意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

發售通函不得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投資者不應根據發售通函所載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承董事會命
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婉儀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共有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孝聰先生及巫峻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阮煒豪先生、鄒小岳先生及李家麟先生。